



一碗清粥最是温柔

□ 叶青(美食作家)

我喜欢粥,期望每日有人与我共黄昏,问我粥可温?

喜欢清粥是从小播下的种子,伴随我的人生,生根、发芽,早已在我心中虬根盘结。

那时,家门口有一口水井,井深五米,井底泉眼多,一年四季水量充沛,水面可以当镜子照,照出井底有个自己。雨季拎着水桶弯身井沿,伸手就可以够到一桶水。井水带有碱性,煮好的粥颜色看上去是淡淡的绿,又像淡淡的黄,或接近鹅蛋黄,总之很难描述,特别美。那井水煮的粥还有一股特别的清香,有点稻草灰汤粽的味道。后来都用自来水了,家也搬迁了,它成为我记忆深处的一帧画。直到我去了台北故宫博物馆,在馆藏精品中亲睹宋代汝窑天青无纹水仙盆的芳容,才发觉我家门口井水煮的粥,就是这种色韵,这种神采。雨过天青云破处,幽幽的仙,柔腻如脂,温润如玉。回想那粥,是每粒米都抓住天空的色蕴,深吸大地的元素,才有的幽远,如草木之花香,隐隐又逸逸。真是妙不可言。

我乡人多喜欢食粥,配的菜看基本上是鱼货,海鲜旺产期就着鱼虾蟹贝食粥,蛋白质充足,不容易肚子饿。苦夏休渔期,渔民没出海,家里的坛坛罐罐有红糟鳗鱼、红糟带鱼、红糟鳊鱼等等,还有各种咸鱼鲞,把它们架在煮粥的锅上一起蒸,鲜咸香甜。那紧实的蒜瓣肉,白嫩嫩的条形肉,十分适宜配粥,故“咸鱼送粥”流传大江南北。粥和咸鱼相互成就,三伏日食之绝妙。

食粥有三种境界,体现的动作也不一样。

一是吃粥。肚子饿得咕咕叫,想吃粥了,闽南语叫吃糜,吃的是稠粥。稠粥水米融洽,柔腻如一,即香又黏,炖得锅边蛋白吐出,结成一圈透明的糊膜,有寸把长。锅里有一层米油,亮汪汪,粘碗挂勺,这种粥容易有饱腹感。用筷子沿碗边往嘴里送,闽南口语叫“背(音)糜”,越到碗底筷子的声音越响,嘴里也会发出咀嚼之声,只有伸出舌头才能把碗底舔干净。

二是啜粥。刚刚开出米花的粥最适合啜食,粥里的米粒如绽开的花蕊。蕊,寓意娇美出众。米蕊确实很娇美,适宜用山泉水煮,并且掌握好火候才能达到米花已开未糊的效果。白白净净的米蕊,千千万万朵,我用调羹轻轻吹一口气,一勺一勺往嘴里送,特别清口。曾见年轻女子啜粥时那吟风弄月的姿态,端的是要把日子过成十四行诗。

三是饮粥。那是名副其实的喝粥,如渴了喝水。若是去亲戚家吃了排场,或是与朋友聚了餐,吃了肥甘厚味之物,就会想喝薄粥,越薄越好,一大锅粥一眼见不到米粒的那种,铜勺掉入粥中“咚”的一声直击锅底。这种粥闽南语叫糜泔(an),又叫粥饮,古人称之为“鬻”,即呈流体状而多汁液,双手捧碗,咕噜咕噜,边喝边卷起舌头左右移动吸溜米花,酣畅淋漓,须臾告罄,有涤肠清胃的轻松,十分惬意。近几年许多餐厅

滤去米花,把这样的粥汤作为免费的饮料,舀在两大玻璃果汁瓶,提供给客人,很受欢迎。家乡吃食饼筒也配一碗粥汤,那是要慢慢吸溜。

但凡出差,我决不会耽误早餐,因为早餐有粥有小菜,能把胃抚慰熨贴一番,一天工作就有了底气,特别讨厌酒店加了纤粉的粥,没有粥气,弄巧成拙。

那一年,绕地球半圈,我踏上南美的土地,来到阿根廷布市,吹到大西洋海风,吃到巴西烤肉,西式面包奶酪早餐。刚感受到异域风土,我的胃就开始闹事,急性肠胃炎引发胃痉挛和发烧,吃了随身携带的药,靠做深呼吸减轻疼痛。一夜辗转到天亮,烧未退,胃还隐隐作痛。同行的考察团需按既定行程履行公务,我躺在床上无可奈何。临近中午,有人敲门,是阿根廷的华侨S女士。她如一阵风闪进房间,拎着一大保温瓶的粥,两包榨菜,手脚麻利帮我盛了一碗滚烫的粥,让我慢慢喝完。她天使般微笑着介绍自己毕业于杭州大学外语系,浙江温州人,因工作辗转定居阿根廷,是我们团在阿根廷的联系人。我十分激动,真如绝渡逢舟。喝完她送来的粥,蒙头就睡,梦中闻到家乡的阵阵稻香,醒来一身汗,人从恍惚到清醒。晚上在酒店用微波炉热了粥,继续喝。两碗清粥落胃,精神恢复了,烧也退了,肠胃也理顺了,千里之外,粥与我相濡以沫,真是感慨万千。

木心先生在《少年朝食》中写道:“没有比粥更温柔的了,念予毕生流离红尘,就找不到一个似粥温柔的人。”他是真的懂粥,少有人懂他,可惜可叹。

民以食为天,食以粥为先。谁煮第一锅米,谁尝第一口粥?传说是人文始祖黄帝,他担任部落联盟首领时,播五谷兴草木。《周书》中载,“黄帝始烹谷为粥”。这与《黄帝内经》这一医学圣典相传为黄帝所作同理。冠以黄帝之名,意在溯源崇本,也是一种美好的加持。不管谁第一个熬粥,他(她)是天上的一颗星星,照耀人类。

两千年前的《史记》,就记载了西汉名医淳于意用“火齐粥”治齐王病,以粥下火,清五脏六腑之气,一饮汗尽,二饮热去,三饮病已。可见粥是药食同源的先驱。陆游的《老学庵笔记》,很有生活气息的一段:“平日粥后就枕,粥在腹中,暖而宜睡,天下第一乐也。”食粥宜睡,多么美好。他作《粥食》诗云“世人个个学长年,不悟长年在目前,我得宛丘平易法,只将食粥致神仙”,原来,食粥是他从诗人宛丘先生那里得来的最平和简易的养生法,可延年益寿似神仙。清代养生家曹庭栋在《粥谱说》中说,“老人有竟日食粥,不计顿,饥即食,亦能体强健,享大寿”,也许得益此法,他享寿近九旬。

稻子收割就在眼前,砬谷碾米,脱壳抛光,白花花的新米从机器上翻涌而出,如瀑布,层层叠叠,白练般整齐。这时的米我们叫新米,买回家,用砂锅熬出的粥芳香四溢,如食甘饴,如饮甘露。

家住新安江

□ 张云仙

1949年8月,建德县人民政府文教科分配我到西洋小学当教师,这是我第一次离开生我养我的梅城。梅城有句古话:“看不见乌龙山会哭的。”说是离开家远了。但是我没有哭,只感到兴奋,女孩子也能在社会上独立工作了。虽说西洋乡是与寿昌、淳安三县交界地区,我并不畏惧,母亲为我打点行李,父亲帮我铺盖挑到大南门码头上。

梅城往沧滩是逆水行舟,船是客货混装,乘客只有我们三四个人,船工也不多,到七郎庙一上滩,船老板先下水背纤,几个船工也纷纷下水,船上只剩下船娘一人掌舵。

过了一滩又一滩,经过黄饶十八滩之后,才吃中饭。船工们吃的是蒲包饭,他们自己量米倒入蒲包,扎好口袋,船娘为之煮熟,食用时各人寻找自己的草蒲包,配着霉干菜、腐乳、什锦菜之类下饭。休息一会,继续撑船。到了晚上七八点钟,船才到洋溪,这是他们的终点码头。这时船老板吹起海螺号子,挑夫闻声就会上船搬运货物。

同学的一个亲戚家在洋溪,我出门时就说好的,在那里寄住一夜,就请挑夫将行李挑到他家。暂寄好行李,第二天独自一人,沿着杭淳公路,经焦山岗,过黄胖岭,到了白沙渡口。过了“好走天下路,难过白沙渡”的这个渡口,到了白沙村,找到校长王道星。他家房子很大,有前厅,有后堂,他叫长工去洋溪把我的行李挑来。

因西洋小学还没有开学,我也暂时在王校长家住了下来。

白沙村小先开学,有个教师叫李德发,也是梅城人,在异地见同乡,格外亲切,他要我先在白沙村小教音乐。我反正没事,就在这个小学校里教同学唱歌,我教了两首歌,一首是《解放军的天》,另一首是《你是灯塔》。我的教师生涯也就这样开始了。西洋小学开学了,我要走了,白沙村小的同学还依依不舍的呢!

西洋小学设在祠堂里,前后两进,两个天井,最后一进还供着许多已过世的人的牌位。听说是邵家祠堂。小学分两个班,高年级和中、低年级,我担任中低年级的班主任,另外还担任全校的音乐课。

这里的学生来自四周,面广,家访非常吃力。当年程周坞有一户是处州人,生活条件差,住的是茅草蓬,吃的是番薯,我去动员他家孩子上小学,孩子父亲讲:儿子到学堂踢皮球,老子在家里做黄牛,不去!上门动员了好几次,总算是来读书了。这个孩子从小学读到严中,又从严中读进清华,成为一个水利专家,他就是陈士贵。

农民家不富裕,学校里老师和同学们也很艰苦。我一个月的薪金是60斤大米,食用之外,所剩无几。炊事员更辛苦,米、菜等生活食品都要上更楼、下洋溪去买。

学生是早出晚归的,中饭是家里带来的,有菜饭、番薯丝饭、苞笋饭,各式各样,菜也是他们自己带来的,什么季节出什么菜,学生就带什么菜,有时还有霉豆腐、霉干菜之类,学校里有大锅灶,既管老师们的饭菜,也为学生们蒸饭、蒸菜。为了改善生活,我们与学生一起,上山砍柴,在江边沙地上种一些蔬菜及南瓜之类。

那时的老师,不仅在校教书,还要走出学校到农村去教夜书。当时农村里连时钟都没有,以点香为记,一夜教两炷香,第一炷香点完就课间休息,隔一会才接着点香,再上课。除了教夜书,还配合中心工作。

我动员邵寿根参军,他很高兴地报了名,由于他的母亲心里害怕,不同意,所以当时没有批准。第二次动员参军时,邵寿根跑来告诉我说:母亲同意了。他戴上大红花,他的父母也戴上大红花。我很感动,流下了眼泪,这是我在梅城第一次流泪。

领导为了培养我,送我到金华师范去进修,我离开了西洋小学。培训结束,我再次到新安江时,去看望邵寿根的父母,听说寿根在朝鲜战场上牺牲了。我站在他的遗像前,看那灿烂的笑容,回忆当初的情景,我又一次流下了热泪。

我从梅城到西洋小学,1951年9月到金华师范进修,这是我第一次离开新安江。

晚潮专栏



陈骥

你写,我来发



看好文,写好文,来这里